

# 盐池县财政局文件

盐财（农）指标〔2024〕473号

## 关于收回 2024 及以前年度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：

根据你单位《关于上缴衔接资金的报告》要求，经研究，现将你单位多发放 2022 年和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2400 元予以收回。

请将上述资金上缴县财政局国库股，并做好相关账务处理工作。

附件：收回 2024 年及以前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统计表

盐池县财政局

2024年12月4日



附件：

## 收回2024年及以前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统计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资金下达文号	结余金额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	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		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		备注
				科目编码	科目名称	科目编码	科目名称	科目编码	科目名称	
			42400							
1	就业帮扶	益财（农）指标 （2022）47号	4000	2130506	社会发展	50999	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30399	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基本户
2	公益岗就业	益财（农）指标 （2024）187号	38400	2130599	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	50999	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30399	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退回指标收回